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八十目錄

輓運失防

風火事故

掛欠處分

風火事故

一嘉慶四年湖北德安所減歇漕船因鹽船失火延燒欽奉

恩旨動用官項補造免其分賠欽此

一浙江温州後幫漕船陡遇龍風沉溺虧折米石因抵通之時並無食米可換將該幫餘米照數抵補其餘欠交米石咨明下年搭解嗣因該丁遭患之後又逢漕糧全減該丁等坐食經年苦累難支奏請酌分四限買餘抵交嘉慶四年

奉

旨向來漕船買餘抵補沉失米石並無分限之例此項應行買補搭解之米著仍照向例於次年採買搭解赴通交納欽此復經漕運總督蔣兆奎查明該幫丁力難支援照乾隆四十七年嘉白等幫沉濕米石奏准分運帶交之案分爲四限搭解奉

旨着照所請自明冬爲始分作四限買補搭運以紓丁困而示體恤欽此

一天津縣雇募船戶承運奉省黑豆行至海洋

遇風將船打漏漂失豆石議令船戶賠補緣該
船戶赤貧如洗力難完繳援照乾隆四十七年
裝運寧遠州豆石漂沒准豁之案咨明奉省題
請豁免所有失去豆石所需海程水脚銀兩彼
時並未給發毋庸追還

嘉慶
五年

一松江白糧幫船行至天津縣海口地方遇風
沉溺漂淌及鈔爛米石查照乾隆四十七年白
糧失風之例准令該丁等回次採買來年搭運
押運員弁防範不及請交部照例辦理嘉慶五

年奉

上諭此項幫船在天津海口陡遇暴風人力難施以致船身沉溺所有押運員弁著加恩免其交部議處其漂淌散爛不能交納之米亦著加恩免賠一半其餘一半照例合該旗丁回次採買俟來年搭運到通完繳欽此

一嘉慶六年六月通州河水盛漲北運河一帶軍白空重各船猝遇漲溜沖逼人力難施據倉場侍郎奏請將漂夫米石買餘抵補浸濕米石

令旗丁一體變賣攜價回南買補搭運奉

旨此次漂失米石係因雨水漲發人力難施尚非疎玩所致所有應賠漂失米一千六百七十四石七斗著加恩寬免八百石其餘八百七十四石七斗著該丁買餘抵補至淹斃男婦十八名口並著加恩照例賞恤餘依議欽此

一漕船因風火燃領運千總照例降一級調用

銷去任內尋常加一級抵免降調

嘉慶六年

一嘉慶六年暫貯北倉米石分爲十起轉輸在

船受潮沉濕米石就近糶變所變價銀存貯通
庫俟北倉米石全數運竣之後如無虧短給經
紀承領倘津貼米石不敷賠補卽於此項價銀
內照掣欠逾額例加價補交

一撥船失風係在內河並非大江大河照例將
失風三隻以上之領運千總降一級調用地方

失防把總照例每隻罰俸一年

嘉慶七年

一漕船失風因甫經一運賠米賠船丁力難支

徒其暫行雇募一次

嘉慶七年

一一運漕船回空失風因賠造不及又無合式

船隻雇募該丁應兌之米准其將因災派減幫

船赴次受兌仍歸該幫行走其船仍令賠造派

入減存下年接運

嘉慶七年

一失風拆板漕船已歷五運例應賠造因丁力

艱難准其派入輪減俟下年賠造接運

嘉慶八年

一回空漕船因風失火押運通判降一級留任

地方文職照例罰俸一年

嘉慶八年

一江西袁州等幫重運糧船渡鄱陽湖因北風

陡起搶收不及漂沒船八隻沉溺船五隻淹斃
旗丁頭舵水手男婦及押催衛役艙匠等三十
二名口嘉慶九年欽奉

恩旨沉失米石全數豁免漂沒船隻官爲修造淹斃人
口量加賞恤著該部照例咨行該撫妥爲經理秦承
恩身任封疆於漕船失風等事遲至一月之久始行
具奏殊屬玩延著交部議處欽此

一各省漕船凡遇失風事故於咨報戶部時卽
一面分咨兵部將失風地方月日船隻數目及

運弁職名詳晰敘明以便覈辦

嘉慶九年

一台州前幫回空船隻在洪湖中心大風雨雪將船身擊撞漂散嘉慶九年欽奉

恩旨准予官爲修理漂失貨物衣服酌賞銀兩以示體恤欽此

一湖南三幫旗丁蔣沐漕船在清江關隨溜衝淌登時沉溺嘉慶十年欽奉

恩旨將虧折米石分作三年買餘交納拆板船隻給予銀兩官爲成造欽此

一漕船被豆船撞沉虧折米石責令豆船船戶

照數賠補

嘉慶十年

一台州前幫旗丁劉漢英等三船回空渡黃陡
遭大風打入洪湖中心擊撞漂散欽奉

諭旨將該三船准予官爲修理該旗丁等若有漂失貨
物衣服等事亦應酌賞銀兩以示體恤至應運新糧
或令減歇軍船代運或令本幫均勻裝載毋庸另行
雇募等因欽此嗣據總漕取結題咨該三船遭風漂
淌片板無存准其給與料價成造並因准給料

價賠累尙復不少將劉騰蛟劉鳳蛟二船先行
成造其劉漢英一船糧灑通幫緩俟下運給價
排造至該二船漂失貨物每船賞恤銀四十兩

以示體恤

嘉慶十一年

一旗丁失風船隻賠造不及例准雇募民船一
次如失風之時距新漕起運之期尙遠仍令趕

緊賠造以符定例

嘉慶十一年

一浙江軍艘每屆十運時准將原船按照加一
數目畱次配造糧米灑帶通幫所有本船應領

行月糧米作爲添補造船工費其失風事故船隻每屆十運仍令補足運數不准將糧米灑帶嘉慶十一年奏准失風事故船隻一體免其補足十運卽九運軍船在途遇有事故亦免其雇募足運

一嘉慶十一年奉

上諭吉綸奏惠濟閘水勢過激江西吉安幫旗丁涂陳朱糧船打放過閘將米石全行漂沒並淹斃男婦七名口殊深憫惻除淹斃人口分別賞恤外所有漂沒

米石免其賠補仍於明年照數採辦搭運該船本年已屆十運滿號著准其給價成造該部知道欽此嗣據江西巡撫先福奏准吉安幫旗丁涂陳朱漂失漕米照數採買其米價並運米腳費在於地丁銀內動支取造冊結另請報銷

一嘉慶十二年奉

上諭據溫承惠等奏天津地方西北風大作猛烈異常撥船多有磕碰損傷淹斃船戶水手三百餘名其不堪收拾撥船及漂淌無存者共計一百四十八隻此

次暴風本屬狂猛官民船隻猝不及防以致沉溺淹斃多命深堪憫惻除地方官捐資棺殮撫恤外無論大小每名再加賞銀三兩以示軫恤損壞撥船免其賠補添雇民船覈明實數妥爲雇備等因欽此

一嘉慶十二年奉

上諭吉綸奏池州幫旗丁汪寧泰等四船因民船失火輾轉延燒俱成灰燼副丁汪文等俱經燒斃情殊可憫均著加恩給予賞恤燒燬船隻卽著官爲成造同被焚米石俱毋庸著賠以示體恤至本年該省漕糧

缺少四船此時已補運無及著於明年設法籌備足
數搭運抵通等因欽此嗣據總漕咨報採買被焚米
石按幫分搭除被焚四船毋庸議給運費外其
餘船隻按石給負重銀五分贈銀五分贈米五
升每升折銀一分九釐由道庫給領報銷

一嘉慶十二年奉

上諭吉綸奏湖州白糧船一隻行至黃河惠濟祠遇風
沉溺船米漂淌淹斃副丁陳國標一名小女一口查
無捏飾著加恩將應賠漕白二糧分作三年賠補搭

解以示體恤其淹斃副丁一名小女一口俱著加恩酌給賞恤該部知道欽此

一嘉慶十二年奉

上諭薩彬圖及賈允升等奏北倉迤南王家莊軍船停泊處所有吉安幫旗丁康胡梁重船失火延燒本幫船九隻南昌前幫船三隻尙有未起米三十餘石亦經燒燬又燒燬湖北三幫空船十二隻共空重軍船二十五隻燒燬米一萬三千餘石燒斃丁舵水手男婦大小二十六名口據稱有民間買賣小船乘夜暗

貼吉安幫軍船艙後不知因何失火以致輾轉延燒等語軍船失火被焚值風勢過大燒斷管纜順水下流以致輾轉延燒慘斃多命深爲可憫該總漕請將燒燬米石責令旗丁賠補之處竟著加恩寬免卽交各本省照數籌買於明年搭運赴通其被燬船隻並著官爲動項造補至新漕伊邇如何酌量派運搭解之處著各該省分別妥辦至此次起火原係買賣小船在軍船艙後繫泊所致小船於失火之後旋即無踪殊爲可恨著查明該船如亦經燒燬則已如該船

戶已駕船逃逸必須拏獲研究並應向旗丁康胡梁
詳細質問倘與該旗丁素有嫌隙竟係有心縱放則
罪惡甚重必當嚴辦示懲不可任其漏網其薩彬圖
自請交部議處之處著從寬改爲察議賈允升本智
李如枚聯銜摺內竟未自請處分殊屬非是李如枚
本係鹽政糧船非其所轄尚可寬免至賈允升身任
巡漕本智係天津鎮總兵所有入境軍船均所管轄
乃不能隨時防護尙復卸過不言伊二人著交部議
處其江西押運同知何啟秀暨吉安幫領運千總張

星垣等疎於防範致釀延燒重案著交部嚴加議處
南昌前幫代運傅輝湖北押運通判聯保押運千總
熊兆祥等一時猝不及防咎止失察著交部議處欽
此嗣於嘉慶十三年據漕運總督將此案燒燬席竹
松板補行造冊咨部請豁經部覆准惟前奏內
漏未敘入查取遺漏職名送部覈議

一嘉慶十三年浙江湖州白糧幫旗丁陳謙軍
船失風原裝米八百四十一石零內有應給旗
丁耗米二百二十四石零向不隨正交倉經戶

部奏准將該船漂失米內應給旗丁耗米免其
交倉仍按實應交納數目分年搭解

一江南鳳常幫旗丁余之鐸漕船被石觸漏將
失防專管河務之把總照例降一級調用銷去

加一級抵免降調

嘉慶十三年

一直隸總督咨寧波後幫旗丁王永田領雇官
撥船隻被安慶幫船碰沉議令該丁賠交銀三

十兩

嘉慶十三年

一嘉慶十四年奉

上諭先福奏江西南後幫船行至鄱陽湖遇風漂溺淹斃人口著照例恤賞漂失米石照例豁免其船隻作何修造及押運文武員弁該部查照向例辦理等因欽此

一江南江淮四幫旗丁馬生直漕船失風據漕運總督將新安司巡檢職名開報並稱於失事之先因公出汛請邀免議經戶部以該督欲爲失防之印官開脫處分故以巡檢微員搪塞復以因公出汛爲巡檢曲意彌縫殊屬不合駁令

查取應議之該州印官失防職名送部覈議

嘉慶

十四

年

一江西南昌前幫旗丁江興七運漕船回空被

西河船碰沉按原辦價值除歷運七次並拆賣

板片銀兩外斷令西河船戶賠銀六百兩飭丁

具領照例買補接連

嘉慶十四年

一嘉慶十四年奉

上諭先福奏江西漕船遇風漂溺三隻查明辦理一摺

江西幫船陡遇暴風致有漂溺除九後永建兩幫沉

失米石均經撈獲及該丁認賠外其鉛山幫淹斃人口著照例恤賞漂失米石准其豁免船隻著查照向例辦理等因欽此

一嘉慶十五年奉

旨玉寧等奏撥船沉失米石請免經紀賠補等語本年漕船北上因將在後各幫米石截卸寄撥北倉等處方得回空無悞並非經紀等趕辦所致且撥船偶值風雨非軍船猝遇暴風人力難施可比所有玉寧等請將沉溺米石免令經紀賠補之處不准行俟將來

截留北倉寄撥楊村及暫貯通倉應行運京米石該
經紀如果依限悉數趕運無悞該倉場再行奏明請
旨倘有逾限不但著落該經紀等賠補米石並當加
以懲處欽此

一嘉慶十五年湖廣總督汪志伊等奏湖北襄
陽衛旗丁段恩鄒學道二船被火延燒並燒壞
人口已兌米石燒燬無存等因奉

上諭此項漕船因民船失火延燒尙非失於防範該管
官應得處分著加恩寬免被焚已兌米石及松板等

件免其賠補仍照例於下年搭運被焚漕船應著官
爲補造欽此查被焚船隻已發給價銀官爲補造被
焚米石並席竹松板於藩庫地丁銀內動銀買
補送部覈銷等因奉

硃批依議辦理欽此

一湖北頭幫旗丁劉受一因風失火漕船未及
一運應行賠造據總漕咨請暫行雇募兌運等
因部議該丁漕船係上年五月失風距受兌新
漕爲期尙遠並非賠造不及延至開兌之時率

請雇募本屬不合姑念船隻業已起運在途准其雇募兌運其押領地方失防職名卽行查開

送部覈議

嘉慶十六年

一嘉慶十六年奉

上諭巡漕御史色成額奏杭嚴頭等五幫單船行至靜海一帶遇風碰損惟海寧一幫稍有漂失其餘均無虧短等語漕運總督許兆椿現已入直境著將各幫遭風情形查明辦理如幫丁有須撫恤之處該督卽迅速奏聞候朕施恩等因欽此

一嘉慶十六年奉

上諭江西九江前幫行抵沛縣地方遭風漂沉船隻一事據許兆椿奏稱漂沉船隻並有虧米濕米請分年買餘抵補等語自係實在情形著照所請將虧濕米石分五年買餘抵補漂淌米石分三年買餘抵補以紓丁力等因欽此

一嘉慶十六年奉

上諭許兆椿奏浙幫軍船行至靜海縣地方遭風內惟杭嚴頭杭嚴二海寧所三幫受傷甚重該漕督請將

欽定大清會典事例 卷之二 戶部 倉庫 三幫米石截留北倉俾得就近回空著照所請將應交倉平米查照北倉歷屆截留章程辦理潮濕漂淌米石責令旗丁分別易換食米購備交倉壓斃及壓傷人口均著量加賞恤等因欽此

一江西贛州幫旗丁溫沈斯劉啟文五六運漕船失風例應賠造永建幫旗丁毛朶生九運漕船失風例應雇募該丁等將糧米灑派通幫帶運除應支席贈銀米外其新運錢糧扣追歸款

嘉慶十

六年

一江西饒州幫旗丁李榮宗七運漕船失風例

應買補該丁自備家費彙造與例不符仍令作

爲買補船隻補足前船運數以符定例

嘉慶十六年

一江南泗州前幫旗丁顏七林五運漕船失風

例應賠造因丁力困苦兼遇屯田被災該幫輪

兌准糧有輪減船八隻將該船派入輪減下年

從容賠造以紓丁力

嘉慶十六年

一嘉慶十六年倉場侍郎榮麟等奏裏河撥運

牛莊黑豆一起行抵普濟閘下遭風沉溺撈獲

溼豆不堪曬晾入倉同漂沒豆石一併責令經紀賠補請照大通橋車戶扣交奉豆例價照數追繳還款等因奉

旨知道了欽此

一浙江溫後幫回空冰傷船隻並未沉溺業已原船歸次與沉溺拆板者有間押運失防各官

准其免議

嘉慶十七年

一嘉慶十七年興武太倉廬州等幫在惠濟關白田鋪等處遭風三船漂失米石欽奉

諭旨加恩免令該旗丁賠交所有此項米石交該督撫
等查照例另行籌補帶運交通等因欽此嗣據江

省奏報在於各該本次兌糧之縣照數就近採
買隨同正漕搭運需用米價並買運腳費在於
地丁銀內動給另請報銷隨糧席片仍令丁船

自行備帶照數交倉

嘉慶十
八年

一江西永建幫漕船行至無爲州江面適木筏
同時遭風淌下致被撞破淹斃幼女經刑部奏
准將撐筏水手依過失殺人律收贖沉失米石

經戶部奏准將正耗漕米照上米貴價賠銀隨
船食米照中米時價賠銀損壞船隻賠銀一千

兩俱令該本商照數呈繳

嘉慶十八年

一淮安頭幫白雇民撥二隻行至北倉高家莊
地方遇風撞溺又揚州二幫白雇民船二隻在
桃花寺及黃莊地方遇風碰碎所有沉溺米石
奏准買餘抵補查歷年白雇民船遇有失風事
故向不知照地方各官恐借起撥之名暗滋虧
短嗣後無論官民撥船遇有失風事故一體知

會境內地方官出具印結方准買餘抵補如無

地方官文結卽照挂欠例辦理

嘉慶十八年

一嘉慶十九年江西南後幫回空軍船行至鄱

湖左蠡地方遭風沉沒淹斃男婦十一口板片

漂淌無存新漕已屆兌開該船趕造不及應運

米石照例灑帶赴通淹斃人口奏准照例賞恤

一安慶後幫回空軍船遇風刮斷大桅打碎船

樓煤竈猛火落在席片風狂火烈人難救護押

空千總焚斃眷屬三口情堪憫惻失防職名兵

部咨准免議

嘉慶十年

一同案失風船隻失防職名不得前後分案開

送以杜規避

嘉慶十年

一裏外河撥船因黃河陣水打散板片例應補造經戶部核准在於兩淮生息銀內動支造入

經費報銷冊內報部

嘉慶十一年

一漕船在內河失風該汛武弁例有防護之責不得以在岸催償勢難防護藉詞邀免應照例

議處

嘉慶十一年

一揚州頭幫漕船遭風沉溺在先遺火焚燒在

後船隻甫歷二運照例賠造押運領運失防各

職名咨令送部覈議

嘉慶二十二年

一江淮九興武二大河二等三幫行抵楊村起

撥陡遭暴風沉溺撥船二隻損壞桅木六十餘

條倉場奏准俟該幫回次後購備易換壓斃水

手一名照例賞恤銀十二兩五錢

嘉慶二十二年

一安福幫漕船失火捏報失風前任通州知州

彭希曾並未查明率行轉詳吏部題准照例罰

俸六個月

嘉慶二十二年

一儀徵幫漕船遭風折桅致被竈火焚燎撈起

溼米易換通完領運失防職名兵部題准仍照

失風例罰俸一年

嘉慶二十二年

一湖南二幫五運失風漕船例應賠造請借道

庫津貼銀款勒限解還經部議駁並令嗣後賠

造船隻不得率行動借銀兩

嘉慶二十二年

一江淮四幫漕船回空遇風沉溺當卽葺起修

艙跟幫歸次因受傷過重難以加修出運買補

民船接兌其出運失防並修船不實職名仍令

送部覈議

嘉慶二十二年

一江西袁州幫漕船在鄱湖左蠡地方失風沉溺搶撈米石灑帶交納耗米同行月銀兩全數貼給帶運之丁免其追繳該船雖係甫經成造實因風浪異常登時沉溺一時工匠物料無從募購趕幫不及回次修船所有成造不力職名

並免開送

嘉慶二十三年

一江淮四幫失風漕船委運千總郭常清開報

本身應議失防職名遲延一年以上兵部奏准

照例降二級調用

嘉慶二十三年

一嘉慶二十三年台州前後兩幫渡黃遇風散
散三船沉溼米石責令照數買賠丁力未逮漕
督奏准自今冬爲始分限三年買補搭解交倉
一江淮五幫減船失風該幫千總在省辦理倉
選事宜並未在幫亦無另派看押之員失防職

名咨准免議

嘉慶二十四年

一嘉慶二十四年太倉前幫漕船挽上惠濟閘

遭風損壞漂失米石經漕督奏准自本年冬季
爲始分限兩年買餘抵補

一道光元年浙江金衢杭嚴等幫漕船渡黃隄
遇暴風汎水計有四船沉涇米石該丁未能一
時買補經漕督奏准自今冬起分限三年買補
交倉

一道光二年江西鉛山永建兩幫渡黃遇風漂
沒三船漕督奏准淹斃人口妥爲撫卹沉失米
石等項並交倉席竹全行豁免所有已滿十運

一 二船及僅歷八運一船一體官給料價成造

一 湖北二幫漕船行抵武清縣屬地方遇風同

時沉溺三隻糧米均已起撥交納全完所有沉

溺船隻漕督援案奏准官給料價成造

道光二年

一 浙江温州後幫軍撥船隻在通州地方猝遇

風雨沉溼米石經倉場奏准自下運爲始分作

二限將本色米石按數帶運不得以買餘抵補

折價交納

道光二年

一 道光三年浙江寧波後幫漕船挽泊北運河

因雨夜驟漲漂沒撥船十六隻沉失米四千餘石若令一時賠繳丁力未免拮据倉場奏准分作六限帶交以紓丁力

一倉場奏准興武七幫重運軍船行至通州郝家鋪地方陡遇旋風刮斷大桅倒至後艙以致烟筒火起該船原裝米除起撥外尙存米二十七石零漂燬無存該丁如數賠足沉失例帶金磚二塊下運補解燒斃傭婦一口由地方官咨

行原籍辦理

道光三年

一湖北二幫漕船行抵山東嶧縣猝遭雷火將漕糧什物全行燒燬事出意外與失於防範者不同應賠米石漕督奏准自本年冬運爲始分

作三限購買交倉

道光四年

一北倉撥船遇風虧折米石倉場奏准著落經紀折銀交庫部議嗣後失風撥船經紀並無應得餘米不得援照旗丁之例應飭買米賠補以

實倉儲

道光六年

一德州正幫軍船接運紹前幫米石遭風沉溺

當將屏起船隻修固溼米另換食米撥載原船
到通交卸全完無欠沿途支銷水腳等項咨准
免繳失防職名並免開送

道光七年

一各省幫船在大江大湖黃河遭風漂沒如係
應行豁免者該督照案隨時先行奏明一面確

勘會題請豁免

道光八年

一浙江金衢所幫撥船在孔官屯等處遭風沉
失米石經倉場奏准將運弁革職沉溼米石趕
緊賠交如有不敷下次搭運帶交不准買餘抵

補仍飭坐糧廳嚴查如另有侵盜捏報等弊嚴

參懲辦

道光八年

一道光八年奉

上諭松廷等奏天津關以北糧艘遇有遭風失事請

嚴定章程載入例冊遵行等語著戶部核議具奏

欽此嗣經戶部議覆除天津關以南仍由漕運

總督照例覈辦外嗣後天津關以北無論軍撥

船隻如有失風事故概令報明地方官查實結

報一面將溼米帶壩呈驗方准買餘抵補如旗

丁捏報或地方官扶同徇隱一併查叅若僅據營汛運弁呈報並無正印官加結亦未呈驗溼米者仍照挂欠之例辦理並勒限購米運交儘有不完照例治罪

一江安江蘇浙江江西湖北湖南等省漕船停泊在各州縣地方境內嚴飭各該州縣協同該幫官弁認真稽查毋許該丁攬載漁利私行盜賣捏報風火損壞希圖改造等事遇有滿號及風火事故由地方官及該幫看減千總會勘明

金匱要略卷之三十一
卷之三十一
確出具切結移送該管守備加結詳由糧道覈
明轉詳報部

一各省漕船停泊在各州縣地方官境內如有
官丁私行拆變捏報損壞希圖改造地方官不
親詣勘驗的實扶同朦混遽為加結呈報者革
職如無朦混不即會勘經該管上司查參或別
經發覺船數在一隻以上降一級調用五隻以
上降二級調用十隻以上降三級調用若勘驗
明確僅止失於查察罰俸一年如正犯丁役潛

逃限百日掣獲逾限降一級留任再限一年緝獲准其開復限滿無獲照所降之級調用

一各省漕船停泊如有旗丁私行拆變捏報損壞希圖改造該幫耆減千總並不申報勘驗扶同朦混均革職其並非扶同朦混而因循怠玩不卽申報勘驗數在一隻以上降一級調用五隻以上降二級調用十隻以上降三級調用若勘驗明確僅止失於查察每隻罰俸一年船隻

照失火燒燬例著落弁丁賠補

以上咸豐七年

掛欠處分

一弁丁掛欠米石承追督備等官俱照經徵督

催徐淮等倉糧銀例處分

議單
舊本

一掛欠弁丁發南追比承追各官嚴查本弁本
丁產業估計變價盛數完糧不得聽其株連振

害

順治
九年

一官欠追官丁欠追丁每年發淮追比之時分
別欠數研審明確官丁一體嚴追變產充賠如
奸丁侵糧脫逃報明戶部行文總漕衙門提究

追擬

順治十二年

一搭解舊欠米石復有掛欠倉場開列分數題

參照例處分掛欠米石仍行照追

康熙元年

一搭運舊欠米石與原欠米色不符者糧道知

府罰俸一年領運千總革職

康熙二十五年

一運弁掛欠漕米以通幫糧米計算如掛欠不

及一分者責二十革職追比追完還職免罪不

完杖一百革職欠一分者責三十革職追比追

完免罪不完杖一百徒一年欠二分者責四十

革職追比追完免罪不完杖一百徒三年欠三分者責六十革職追比追完免罪不完發附近衛所充軍欠四分者責八十革職追比追完杖一百不完發邊遠衛所充軍欠五分者責一百革職追比追完徒一年不完者絞欠六分以上者斬仍照例籍其家產妻子抵償

康熙四
十三年

一旗丁掛欠漕米以一船糧米計算如掛欠不及一分者責二十革運追比追完免罪不完杖一百欠一分者責三十革運追比追完免罪不

完杖一百徒一年欠二分者責四十革運追比
追完免罪不完杖一百徒三年欠三分者責六
十革運追比追完免罪不完發附近衛所充軍
欠四分者責八十革運追比追完仍杖一百不
完發邊遠衛所充軍欠五分者責一百革運追
比追完仍徒一年不完者絞欠六分以上者斬
仍照例籍其家產妻子抵償

康熙四
十三年

一掛欠漕糧向例嚴追官丁變產賠補不足令
原僉選各官代賠康熙四十九年題定嗣後掛

欠按所欠漕米計算分數作爲十分分賠總漕
半分糧道一分監兌官半分總押官半分運官
一分半僉丁衛所官半分旗丁五分半均照例
於限內賠完不完總漕糧道各官交部議處運
官旗丁照例治罪仍將弁丁不能賠完米石著
落總漕糧道等官賠償

一同幫運丁連名互結如將赤貧之丁濶行出
結僉運以致掛欠不能賠補將本丁應賠五分
半之內令互結各丁攤賠一分

康熙五
十一年

一漕糧掛欠道府等官向例各按分數議處康熙五十一年題定嗣後一幫掛欠府廳等官罰俸一年糧道罰俸半年幾幫掛欠照此遞加罰俸

一漕糧掛欠押運官員向例俱照分數議處康熙五十一年題定押運同知通判一次掛欠者降一級畱任二次掛欠者降二級畱任三次掛欠者降三級調用

一掛欠漕糧舊例先在坐糧廳追比數月倉場

銷算後題叅千石以上者送法司追比千石以
下者發漕司追比順治五年題准漕欠無論多
寡俱發各糧道嚴追順治十二年題准掛欠弁
丁先在通州追比期限一年不完倉場題明發
南追比再限一年追完康熙五十四年題定弁
丁掛欠嗣後免其畱通追比令倉場將欠糧旗
丁孳交運官卽行發南追賠掛欠米石限次年
搭運赴通交納如次年不行搭運總漕照例題

叅

一欠糧運官有於倉場未題之先已陞任他職者革職發追俟完糧開復之日照例補用

康熙六十年

一搭運舊欠米石必以本色交兌搭解過淮之時總漕盤驗足數方許開行北上如有麥豆雜糧等項抵充漕欠或過淮之後用小船趕送者總漕查明題叅

一欠糧運官倉場卽咨兵部開缺俟限內全完

題請開復另行補用

雍正三年

一官丁無故掛欠漕糧向照失風掛欠之例祇收平米免其篩颺折耗雍正五年題定非風火等事掛欠者除三升八合餘米原係應給旗丁之項自應准其抵銷其原備正兌之四升七合六抄改兌之四升八合三勺二抄抽驗折耗有剩業經部議作正米其五閘顛抗折耗二升若改進通倉亦應入版嗣後未失風而掛欠正兌一石作欠平米一石二斗一升二合改兌一石作欠平米一石一斗三升二合覈算抵扣

一各省糧船抵通起卸米石如有不足向例在買別幫餘米抵補因查各省收兌如果足數抵通何致不敷乾隆三年奏准嗣後如有不足卽行叅處著賠不准買補別幫餘米如各船旗丁日用餘米坐糧廳給與驗票准其售賣外其餘各色漕米粟米一概不許買賣交與通永道通州知州實力稽查如有不遵卽行拏究倘該道州稽查不力被倉場及御史訪聞將該道州題

叅察議

一漕糧無故潮濕霉變致有虧折者將運官革職限一年賠補完日送部引

見請

旨開復不完究追其居官好者該督撫保題畱任亦限

一年賠補完日題請開復不完革任追究

乾隆十三年

年

一幫船兌米如有掛欠之丁坐糧廳勒限追完仍行捆打運弁及押運丞倅督運糧道所管各幫船內如有一丁掛欠卽限內全完亦不准議

敘倉場將各省到通漕糧掛欠丁名幫分於年

底彙行造冊送部查考

乾隆二十三年

一旗丁欠交失風米麥豆石不卽責丁交納遲

至幫船南下始請下年採買搭運領運千總咨

部斥革委署千總照採買遲延例罰俸一年

乾隆

五十

五年

一失風掛欠米石並不完交官弁旗丁徑自離

通潛回除欠交米石咨南買補好米附搭運通

外將押運同知領運千總交部分別議處

嘉慶五年

一押運官三次運通全完無欠例得送部引

見如查有買補米石未經通完即將所得議敘註銷
並將詳請給咨之坐糧廳給咨送部之倉場侍

郎交部分別議處

道光二年

一河南總運同知所運白麥查有折耗將該員

革職留任責令賠補嗣因該員依限全完奏准

開復

道光五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八十一目錄

通漕禁令

侵盜折乾

侵盜折乾

一運丁行糧應給本色有違例折乾者

縣官與

運弁俱嚴提究擬

順治九年

一領運弁丁中途侵盜漕糧按例治罪不准援

赦所欠米石照數追賠

順治十年

一旗丁掛欠漕糧坐糧廳必究其根由如係本

地折乾並追折乾之人監兌官一同治罪如係

途次盜賣並追水手及盜賣之人該地方官一

同治罪

順治十年

一重運盜賣漕糧拏獲日賣主買主照偷盜漕

糧例從重處治

順治十二年

一糧船到通短少如查係水次折乾有實據者州縣經徵印官重處仍勒令分賠搭解監兌推官如私受運船重賄復索州縣陋規以致折乾者照糧道考成例一體叅罰如查係中途盜賣有實據者即將經過地方官叅處賠補至沿河各官有拏獲盜賣者糧運完日題請紀錄

年

順治十三年

一運官領運額船中途灑帶歸併冒支行月水

脚錢糧按照缺船數目嚴追從重究處

順治十五年

一押運官串通旗丁盜賣漕糧令總漕提究追

賠旗丁一體追究買主從重懲處

順治十六年

一運弁侵蝕各丁月糧銀米俟抵通交盤之日

倉場嚴審究擬

康熙五年

一弁丁領運漕糧交納短少買補全完查明或

係水次折乾或係中途盜賣倉場題叅議處

康熙

六年

一兌載漕糧如有水次折乾並過淮不行查出
及沿途盜賣將該管各官俱照失察例議處

康熙

六年

一弁丁中途侵盜漕糧水次折乾銀兩並侵蝕

席木等項均按律遣戍

康熙七年

一運丁盜賣漕糧者發邊衛充軍以子弟代運

者遣戍欠米著追

康熙七年

一州縣官侵隱漕項銀兩捏稱民欠冒請蠲除

者題叅治罪其失察之該管上司交部議處

康熙

三十
年

一州縣經承盜賣漕糧依律治罪失察之本管

官照例議處

康熙三十
年

一押運官沿途耗費漕糧妄稱同押官折乾者

勒追全完仍照誣告律治罪不親行運之旗丁

代運之舵役俱照例擬軍

康熙三十
年

一旗丁沿途盜賣漕糧者照例發邊衛永遠充

軍押運各官不行查出降一級調用嗣後漕糧

過淮盤驗後查明在何處盜賣並將該地方文

武各官照押運官例降一級調用

康熙四十一年

一漕船重運入境責令沿河該管道府州縣往

來巡查嚴緝如有盜賣失察一起者州縣官罰

俸六個月道府罰俸三個月二起者州縣官罰

俸一年道府罰俸六個月三起者州縣官降一

級畱任道府罰俸一年四五起以上者州縣官

降一級調用道府降一級畱任賣糧買糧之人

均各枷號一個月示衆滿口責三十板糧米追

交本船米價入官充餉運弁俟回南令總漕摺

打四十

康熙四
十三年

一漕糧在水次受兌上船之時糧道監兌官務必眼同照數兌足上船抵淮時總漕親身嚴行盤查過淮後沿河文武各官嚴催出境如不嚴行速催致弁丁有任意盜賣等弊將該地方各官交部嚴加議處

康熙四
十九年

一每幫十船令各丁連環保結互相稽查如有折乾盜賣等弊事發之日本丁照例治罪其餘九丁一體責懲掛欠米石責令買補運通

康熙
五十年

年

一漕糧水次交兌舊例兌完之日經徵監兌各官出具並無折乾印結投糧道送部存案如到通短少審係水次折乾者道廳州縣等官一體重究康熙五十一年題定州縣兌糧責令監兌官坐守糧道親歷水次稽查倘有折乾情弊發覺將該管州縣及領運官俱照私自改折漕糧例革職監兌官降二級調用糧道降二級畱任所折米石照數追賠

一失風船隻到壩舊例驗其米色不堪起卸者
准其賣易買補雍正元年題定如有不肖奸丁
乘機夾帶好米私行盜賣者令倉場坐糧廳不
時巡查究治若在南串通州縣倉役將米石折
算銀兩或將原米盜賣掩飾過淮故買爛米充
數者令總漕密加察訪將弁丁胥役從重究處
該管官題叅

一糧米不許顆粒上岸如遇過淺添夫祇許照
常給錢不得任意索米違者照盜賣盜買例從

重治罪地方官照失察盜賣例題叅

雍正元年

一漕船抵通完糧回日所餘行月等米舊例聽其沿途買賣雍正四年題定全糧過壩之幫遇有存剩米石必赴坐糧廳批照然後准賣若未經給照擅行私賣者照例究處

一小船受雇裝載盜賣漕糧拏獲之日照賣糧

買糧枷責例減二等發落

乾隆三年

一旗丁盜賣漕糧頭舵不舉首者照不應重律杖八十折責三十板受財者計贓從重論

乾隆三年

一定例重運入境道府州縣往來巡察如失察盜賣者道府州縣等官分別議處其武職催償向未定有失察處分乾隆三年奏准營員失察盜賣漕糧專汛千把總照州縣例失察一起罰俸六個月二起罰俸一年三起降一級畱任四五起降一級調用兼轄遊都守照道府例一起罰俸三個月二起罰俸六個月三起罰俸一年四五起降一級畱任如專汛千把總及文職州縣一年內能拏獲盜賣二次者紀錄一次兼轄

遊都守及文職道府一年內於所管內拏獲至四次者紀錄一次再有多獲照此遞加至汛兵疎縱失察照不應重律杖八十若知情賄縱者計贓以枉法從重論俱革役若能查拏報官審實除米仍歸本船外其應追入官之米價追賞兵丁嗣於乾隆四年奏准失察盜賣米石覈算米數不及五十石者仍照失察起數處分其失察一二起合算米數至五十石以上者將該地方官降一級畱任道府等官罰俸一年失察一

起至三起合算米數至一百石以上者地方官降一級調用道府等官降一級留任

一盜賣漕糧定例賣買之人枷號一個月責三十板糧交本船價追入官至旗丁食米回無禁賣之文有將漕糧舂熟假借藏奸者乾隆三四年奏准旗丁多餘食米於抵通交米之後方准變賣如重運漕船沿途貨賣米石不論糙熟俱照漕例治罪如有重運盜賣米石回空之船代爲承認者該管官嚴加查察察出將買賣丁

民一併照例治罪

一旗丁沿途盜賣米石若係正項漕糧照監守
本條從重治罪如將行月糧米零星盜賣盜買
者仍照舊例各枷號一月其有一人盜買及一
幫盜賣數至百石以上者盜買及盜賣爲首之
人各枷號兩月折責四十板米交本船價追入
官失察之運弁不及五十石者卽令倉場捆打
四十其五十石以上者降一級調用一百石以
上者降二級調用二百石以上者革職

乾隆十七年

一旗丁短少漕糧米石沿途私行買補整獲後

將所買米石變價同舖戶賣價一併解部短少

米石咨南勒追搭運

乾隆十八年

一旗丁盜賣餘米雖各出已資自買自賣非正

耗糧米該運弁仍照失於查察例罰俸一年

乾隆

二十
三年

一各省漕糧起運在途令沿途地方文武官弁

及巡漕御史實力查催抵通之後令倉場侍郎

及坐糧廳嚴加查驗不得使旗丁將交剩餘米

賣與掛欠之丁以漕抵漕及書役人等有包買攙雜代旗丁補欠之弊提督衙門仍密差人役前往訪查一經查出將該官弁及該管上司一

併嚴叅治罪

乾隆二十三年

一旗丁盜賣行月米石拏獲將米石仍歸本船價銀追出入官該丁盜賣及盜買者各枷號一個月折責四十板盜賣爲從者枷號二十五日折責三十五板雖遇熟審不准減等受雇搬運者枷號十五日折責二十五板領運干總革職

押運官降一級畱任

乾隆二十四年

一旗丁盜賣漕糧押運同知於盜賣之時不能

即時查出照例降一級畱任

乾隆二十四年

一撥船船戶水手肆行強竊米石將船丟棄者

該地方官嚴緝到案按律從重治罪

乾隆十五年

一運丁有故託米石沉重將米搬移小船混入

商船盜賣而漕船所載私貨照舊隨行者應查

照定例責成巡漕地方各官嚴行查察一經查

出卽照旗丁盜賣漕糧定例分別治罪

乾隆十一年

一起撥漕糧船戶中途盜賣與人捏稱船米漂
失者拏交刑部從重治罪領運員弁照失察盜
賣漕糧五十石以上例降一級調用失察之地

方營弁送部議處

乾隆四十二年

一撥船船戶起意盜賣撥運漕糧依盜倉庫錢
糧數至百兩以上者照偷竊鞫例擬絞聽從
盜賣均合依爲從例擬流從重改發伊犁給額
魯特爲奴知情買米之人分別擬以發遣杖徒

乾隆四

十二年

一漕糧水次交兌不足領運千總捏報兌足開
行希圖折乾分肥其不行揭報之州縣與聽許
折收無異應與領弁一體科罪管糧通判照溺
職例革職糧道照徇庇例降三級調用係私罪
不准抵銷

乾隆四
十四年

一旗丁沿途盜賣漕糧正米及盜賣餘米俱從
重改發黑龍江給披甲人爲奴知情不舉之領
運千總發邊遠充軍失察盜賣之運弁革職糧

道總運等官交部議處

乾隆四
十五年

一起撥漕糧船戶載米潛逃所失米石雖經該旗丁自行賠補逃犯亦經拏獲但領運千總不能防範於前應照失於覺察例降一級調用又

稟報稽遲應再照呈報遲延例罰俸一年

乾隆四十年

年七

一撥船船戶起意盜賣撥運漕糧依盜倉庫錢糧數至百兩以上者照偷竊鞫例擬絞聽從盜賣分受贓錢應依爲從例擬流從重改發伊犁給額魯特爲奴知情盜賣並說合之人照竊

盜窩主不造意爲從例擬流均從重改發伊犁

給額魯特並烏嚙木齊兵丁爲奴輾轉接買之

人照竊盜窩主律杖流失察之保正等均照不

應重律杖責發落所賣錢文照追入官

乾隆四十七年

一縣官於開倉之後糧戶輸納漸多並不親身

臨倉以致書役斗級等任意拋撒掃集餘米不

復給還糧戶將該縣革職拏問查出之糧道知

府交部議敘

乾隆五十七年

一撥船船戶盜賣漕糧過一百石以上者絞監

候爲從及知情盜賣者於絞罪上減一等各杖一百流三千里其盜賣在一百石以下者發極邊四千里充當苦差面刺盜賣官糧並烟瘴改發字樣雖親老丁單不准留養以上軍流各犯均先於犯事地方枷號一個月滿日發配賣米賊銀及買米轉售所得餘利一併照追入官米石查追歸倉押運及沿途失察文武各官照例議處撥船戶身故該家屬並不將官撥船交官私自雇人駕駛致釀盜賣之案應照不應重律

杖八十

嘉慶六年

一嘉慶七年欽奉

上諭州縣官徵收漕糧概以本色兌收毋得私行折色倘有前弊卽照枉法治罪再徵收本色時實係乾圓潔淨不得過於苛求違者嚴叅治罪督撫不實力訪查或有意瞻徇一併懲治欽此

一嘉慶七年欽奉

上諭州縣徵收漕賦原應遵照定例令糧戶封銀投櫃間有零星小戶聽從交錢者亦以便民若額定糧銀

概行改折錢文則州縣以錢無定額任意加增朘削
小民伊于何底著通諭各直省督撫嚴行禁革欽此

一江西吉安幫旗丁郭鳳源因欠曹遠常纜價
銀兩盜漕米十石作抵郭鳳源應依盜漕運糧
米一百石以下例發極邊烟瘴充軍業已身故
應毋庸議何定國等明知盜賣漕糧並不舉首
應於常人盜倉庫錢糧計贓杖七十徒一年半
罪上減二等杖一百折責發落曹遠常收受漕
米抵欠與盜買無異應照例枷號一箇月旗丁

黎方鄒說事過錢應杖七十係監生照例收贖
千總永壽並不據實詳辦卽行革職毋庸交部
議處

嘉慶十一年

一船戶代役偷竊漕糧改發極邊足四千里充
當苦差掃聚米石乘空攜回照例枷責

嘉慶十二年

一撥運漕米將口袋破處漏撒船板之米偷出
賣錢使用照進倉漕米攔路截袋偷米不至死
罪充軍例量減一等杖一百徒三年照例於僭
上刺盜官糧三字仍於犯事地方枷號兩箇月

滿日定地充徒

嘉慶十
二年

一嘉慶十二年奉

上諭薩彬圖奏請申嚴例禁以肅漕政而重糧儲一摺
著諭各督撫嚴飭兌漕各州縣認真妥辦至收漕記
書帶同封固米樣到淮伺候盤驗一節各省舊例是
否如此辦理著該督撫詳查妥議具奏欽此經戶部
行文有漕各督撫遵照辦理去後據陝西道御
史汪彥博奏稱開倉時民米到倉雖潔淨乾圓
記書總嫌米醜每使守候旬日仍復退還及再

換米刁難如故退換數次或願六扣七扣而淋
尖撒地踢斛抄盤一石之米又去其半折挫百
方必期勒令折價計市價好米每石二千之時
折價則四五千文不等臨兌時記書賤買醜米
以攙於所收之內而盈餘之項多屬分肥或有
舉貢生監之類則於六扣七扣之中許其米色
稍低以爲調停之說請

勅下各督撫嚴飭所屬勿得仍前加扣勒折而其要尤
在大吏之勿取漕規則州縣有所畏憚奉行自

不敢不力經戶部以該御史所奏係爲剔除積弊起見應令有漕各督撫嚴行查禁如有加扣勒折等弊卽據實叅奏又據奏稱醜米入倉則屬州縣之愆在船則係弁丁之罪收兌時果有醜米該弁丁卽據實稟明嚴叅州縣登舟之後仍有醜米應嚴處弁丁記書等候盤驗似屬繁文恐反爲添設陋規之端等語查漕糧未兌以前責在州縣旣兌以後責在弁丁交兌時監兌官秉公查驗兌竣運弁卽將通關文結出給該

州縣轉送該管衙門查覈今該御史所奏收兌以後如有醜米嚴處弁丁應如所奏辦理至記書到淮等候盤驗向無例案若派令帶投米樣驗對轉致紛更誠如該御史所奏恐啟添設陋規之端自應防其流弊議令有漕督撫詳查各省情形據實覈辦

一運糧旗丁因正項虧短買米回漕照漕運糧米監守自盜律數至六十石者發邊遠充軍數滿六百石者擬斬監候不及六十石者量減滿

徒賣米之人發極邊烟瘴充軍旗丁所買回漕

米石及賣米之人所得米價照追入官

嘉慶十三年

一船戶將領運漕糧偷食偷賣攙和沙土在一

百石以下依竊盜漕糧本例問擬發極邊烟瘴

充軍聽從主使偷食偷賣應減一等杖一百徒

三年知情盜買杖一百徒三年飯食錢文照追

入官

嘉慶十四年

一偷竊漕米六次在一百石以下發極邊烟瘴

充軍爲從杖一百徒五年

嘉慶十五年

欽定戶部漕運全書卷八十二目錄

通漕禁令

攬和霉變

攙和霉變

一漕米過淮盤驗並無攙雜旗丁沿途私行攙和者令倉場將原米變價充賠短少米石照數

嚴追運弁題叅重處

議單
舊本

一運弁領運漕糧有攙雜黑腐米石者令倉場變價充賠其挂欠者照數嚴行追比仍將運弁

題叅重處

順治十
五年

一官員收兌漕糧多攙糠秕沙土者該管官革職監兌官降一級調用其抵通交兌漕糧米多

糠秕及有沙土者押運官革職糧道降一級調

用

康熙二十一年

一紅撥船隻撥運米石如有用石灰泡水及藥水灌漲糧米者領運弁丁呈報倉場查究將運船人夫發寧古塔等處與披甲人爲奴短少米石勒限著落正身船戶賠完如撥運米好弁丁勒指不收亦交與刑部從重治罪

康熙二十五年

一江浙米石州縣官員草率收納總漕巡撫并

該管各官祇圖限內完結不行嚴查以致米石

攬和霉爛部議交與各倉監督篩颺收受其虧
缺米石行令總漕查明著落分賠於新運各幫
船內搭運抵通仍將蘇松江安浙江各糧道江
寧安徽浙江各巡撫并經徵州縣印官監兌押
運官職名查明題參總漕一併交部嚴加議處

康熙五

十年

一領運弁丁不諳漕務封閉艙門以致漕米霉
變弁丁按律究擬虧折米石勒限著落旗丁賠

補不完從重治罪

雍正
四年

一漕糧攬水僉丁之千總驗看加結之守備俱

降一級調用

雍正五年

一糧船過淮盤驗後到通如有攙雜應令倉場將押運同知通判等職各題參照溺職例處分

雍正

五年

一漕米到淮盤驗潮濕霉變將經徽州縣監兌各官均照溺職例革職糧道不先行查揭照例庇例降三級調用運弁混行收兌照例革職留任俟船糧抵通倉場照數查收如有虧折勒限

賠補限內不完題叅革任追賠

雍正五年

一旗丁使水攙和漕糧運弁徇隱不報者革職

枷示河涯俟漕竣日釋放旗丁用大枷枷號示

衆漕竣日僉妻發黑龍江給披甲人爲奴押運

官漫無覺察照例革職

雍正六年

一運弁水次受兌漕糧措稱米色糲碎私封樣

米呈報總漕欲令縣書過淮以遂其勒措推諉

之計串通奸丁藉詞捏混希圖過淮卸責地步

顯有暗行攙和情弊將運弁革職審訊

雍正十年

一糧道抑勒丁船受兌醜米將不驗米色之糧

道照例降一級調用監兌押運各州縣官均照

例議處

雍正十一年

一幫船過淮驗有氣頭色變米石千總革職留

任米石易換食米補足到通再有霉變責令弁

丁補足從重治罪押運通判及糧道一併題參

分賠

雍正十二年

一旗丁故將艙門閉緊令漕米蒸熱霉變捏稱

州縣米潮運弁扶同捏飾將運弁革職擬徒旗

丁分別首從擬徒流杖責

雍正十二年

一 薊運回空船隻每有夾帶白土賣與沿河鎮店轉賣糧船攬入米內乾隆七年奏准糧船抵薊卸糧之後卽令回空不許在該地方創取白土上船示諭沿河各市鎮鋪戶不許將白土賣與糧船如經關口汛地查出薊運回空帶有白土並兵役人等遇有糧船偷買拏獲審實將運弁與押空千總俱照旗丁攙和水米運官不行查察例革職該船丁舵照旗丁使水攙和發遣

全史卷之三十三
例減一等杖一百徒三年偷買白土之丁舵同
罪如將白土攙入漕糧至一百石以上者卽照
攙和水米例發遣黑龍江與披甲人爲奴知情
收買收賣之戶照違

制律杖一百仍枷號一個月不行查禁之薊州文
武員弁俱照出洋商船私帶軍器地方官不行
禁止例罰俸一年

一幫船糧米如有失風事故以致米色霉黧不
純驗明米色稍減尙屬堅實可以久貯者派倉

收受其所減成色米石責丁賠補於次年搭運

抵通交納

乾隆八年

一米性交夏無不發熱應令運弁不時風晾加

意照料毋致侵受潮濕其設立水艙夾席鋪灰

均照舊辦理

乾隆十七年

一漕糧初濕霉變致有虧折者押領官弁照例革職限一年賠補完日送部引

見請

旨開復不完革任追賠漕運總督失於查察照不應重

公罪降二級留任例議處

乾隆十年

一漕糧雖非霉變而質嫩色暗不能一律純潔致難久貯者押運員弁照例革職該管糧道不能預先查出照預先不行查出例降一級調用

乾隆十年

一駕運白糧旗丁攙雜糙白米色不純運丁照例治罪其攙雜糙米交總漕在各丁名下照數追賠人於新漕搭運交倉該幫領運千總及押運廳員均照例革職該管糧道職各送部查議

乾隆二
十四年

一漕糧米色如有灰暗潮濕過淮盤驗時總漕
輒行轉運並不奏

聞抵通交倉後被巡倉大臣查出將總漕照徇隱不報

例降三級調用倉場侍郎既經驗明米色微潤
不卽叅奏照不據實回奏例降一級調用

乾隆三十

四年

一江西各州縣起運漕米時務將逐次解省日
期隨時申報糧道該道按其程限預行查覈如

有逾期未到者卽行嚴催抵次倘米色稍有不
純速飭買補供兌毋得臨屆開幫始行查辦諉
爲購辦不及致有存留帶運之事如該糧道辦
理不善仍致遲悞卽將該糧道一併查叅

乾隆三十

年五

一運通米石如押運等官沿途漫不經心失於
風瞭受熱色變將押運同知照不實力稽查例
降三級調用領運千總照米色霉變例革職

乾隆

三十
八年

一各幫交倉米石如有米質灰暗難以久貯查
係沿途失於風瞭所致將領運千總照溺職例
革職押運同知照不隨時稽查例降二級調用

乾隆三
十九年

一米色不純難以久貯倉場驗收時奏明另廠
存貯先行開放至米色不純雖因該縣地土本
窪秋收遇雨但運弁不能督率幫丁勤加風瞭
致多灰暗突難辭咎應交部議處

乾隆四
十一年

一乾隆四十一年經巡漕御史條奏申明舊例

米色一律純潔方准過淮如有攙雜責令收漕
監兌各官賠補過淮後責令總押廳弁勤加風
瞭等因部議將安徽江西湖廣等省監兌官例
在水次驗兌並不押幫赴淮開行祇有糧道督
押及押領廳弁等官照料倘係原兌本屬好米
中途不能勤加風瞭甚至舞弊攙和皆非監兌
官員所能查察祇應將在幫各員叅處追賠其
江蘇浙江二省卽以監兌之員押運抵通仍應
與督押領運等官一體查辦倘查係原兌米色

本屬平常卽將該管道府及監兌押領各員一體嚴叅議處仍分別立限追賠過淮以後應專責押領員弁照料如有以灰暗之米交倉則係弁丁等不能勤加風晾所致卽將該幫員弁叅處外將不堪米石著落追賠再民間完納本屬好米吏胥故意多方勒指並照例查究治罪

乾隆

四十年

一運通黑豆起撥時不小心管理致遇雨霉變揀出霉變豆石著落領運千總照數賠補仍將

金匱要略卷之二十一
押運同知領運干總交部分別議處其豆粒大小不勻並不先行奏明之該督撫及糧道一併交部分別議處乾隆五十年欽奉

恩旨此項豆石受兌時顆粒原係大小不一至途次起撥遇雨潮溼尙非有心貽誤且霉變豆石業經著賠所有領運干總交部議處之處加恩寬免欽此

一浙江嘉興杭嚴二幫運通漕糧米色平常將押運領運員弁及糧道交部議處乾隆五十八

年奉

上諭總漕有籤盤之資何以未經驗出亦著交部察議

欽此

一興武五幫原兌青浦縣漕糧先經該撫奏明
米色較嫩其到通霉變之米除旗丁將黑腐等
米變價買抵外不敷米石責令該縣賠十分之
六幫丁賠十分之四統於下年搭運交納興武
六幫原兌吳江縣漕糧該縣原兌時本無不純
其到通霉變米石責令旗丁賠補

嘉慶五年

一興武三幫黑腐米石照原議旗丁變價買抵

仍有未完著落縣幫四六分賠至虧折傷耗米

石與原兌州縣無涉飭令幫丁賠補

嘉慶五年

一永建幫應賠霉變米石嘉慶五年欽奉

恩旨分作三年搭解以示體恤欽此

一黑腐米石係幫丁惰於風晾以致蒸變與收

漕之員無涉免其議處押運同知道員例應革

職降級限一年賠補完日開復

嘉慶六年

一興武三幫黑腐米石照數搭運通完領運干

總革職之案准其開復

嘉慶七年

一台州後幫將駁回霉變之米復行攬入私運
至壩糧道押運等官均比照攬和漕糧例加等

議處

嘉慶九年

一江南廬州頭等幫到通起卸漕米內霉變米
石由倉場奏明著落坐糧廳及經紀等四六分
賠坐糧廳分賠四成經紀等分賠六成覈算平

未照順天府查報時價折銀交納

嘉慶十一年

一嘉慶十四年倉場侍郎奏稱本年常州白糧
斤重短少顆粒細粹攬和糠土請將領運守備

錢連元先擄去頂帶責令再加飾颺照數賠交
至揚州頭及儀徵幫漕糧米色皆屬平常除儀
徵幫已賠補足數外揚州頭幫受潮色變之米
既經起撥到壩卽係各經紀責成應令該經紀
換米賠補仍嚴加責懲等因奉

旨依議欽此

一嘉慶十四年奉

旨玉寧等另摺議覆何學林奏二進漕糧米色夾雜一
事現在查明各該經紀責處著賠外所有各倉已收

行開放及儘先搭放等因欽此

一嘉慶十四年總督倉場會同巡漕御史奏松江嘉興兩幫白糧俱已篩颺純潔嘉興紹興前兩幫駁還短欠之米如數賠補並無虧短惟杭嚴三台州前等幫米色黑變不堪入倉請將前項駁回米石各船勻裝歸次仍責令各幫本丁按數自行買賠好米於來年搭運歸欵其中米質欠純不能久貯者請先行開放至蒸變較甚尚堪食用者應請分成儘先搭放等因奉

旨知道了欽此

一嘉慶十四年江蘇巡撫汪日章奏江淮三六兩幫兌運溧陽縣米石到淮卽有發變色黯之米自不能盡護之旗丁出有米結蓋藏不慎所致除氣頭艙底及篩搗折耗米石責令縣幫分別賠補下運搭交另行會同叅劾外相應請

旨將臣先行交部議處奉

硃批俟叅奏至時一併交部分別議處欽此

一嘉慶十四年漕運總督薩彬圖奏江淮三六

兩幫發變米石恐米數太多力難一時購備查
江淮三六以後之幫至尾幫止約計船四千餘
隻每船易換行月食米計可易換好米二萬餘
石其餘米石實力篩搗卽令運通交納如係不
堪久貯卽儘先搭放氣頭艙底折耗責令縣幫
分別賠補等因奉

上諭此項江淮三六兩幫所運溧陽縣米石總係從前
辦理不善著薩彬圖會同汪日章確實查明若係該
縣原交米色不純其咎在縣官若旗丁勒索兌費不

論米色純雜一概包收以致霉變則其咎在旗丁務
各秉公查辦據實具奏責令分賠其責在縣官者本
管糧道巡撫怠於督率責在旗丁者本管之運員總
漕疎於稽查均難辭咎俱應分別著賠在後各幫如
有低潮米石亦照此辦理等因欽此

一嘉慶十四年漕運總督薩彬圖江蘇巡撫汪
日章奏江淮三六兩幫所運溧陽縣潮溼米石
縣幫各賠四成糧道獨賠一成臣等分賠一成

統令買米搭運溧陽縣知縣李克軾江淮三幫

干總孫必名江淮六幫干總百祿監押同知霽
忻蘇松糧道勞樹棠照例分別議處臣薩彬圖
一併交部議處汪日章先經奏請議處應候部
議等因奉

上諭此次江淮三六兩幫潮溼米石既經酌分成數著
賠卽照所奏辦理其知縣李克軾干總孫必名百祿
著交部嚴加議處同知霽忻道員勞樹棠總漕薩彬
圖巡撫汪日章均著交部分別議處等因欽此

一嘉慶十五年江蘇巡撫章煦奏崑山縣起運

漕糧並行月米石厥底受潮不便交兌及已兌
漕糧內續行查出米色變動計應換米二萬三
千餘石請照該藩司等所議撥銀如數買足好
米兌交運船所存厥底及漕船內退換之米督
飭上緊變價提解司庫歸款賣出厥底米石不
敷之銀卽著該縣陳玉篇按數全賠其已受兌
開行易換米石縣令幫弁交收皆有不慎著令
各半分賠統勒限於歲內全完歸款該縣辦理
不善請將崑山縣知縣陳玉篇革職暫行留任

俟借動米價依限解歸司庫循例開復如有逾
限再行革任監追干總翟廷琅請革去頂帶俟
賠項交清再行覈辦等因奉

旨這所叅起運漕糧米質受潮變動之崑山縣知縣陳
玉篇著革職暫行留任其受兌開行之干總翟廷琅
著革去頂帶所有此項已未兌受潮米石飭令上緊
變價歸款其變價不敷銀兩著落該革員并分別賠
繳如能歲內全完卽予開復欽此

一嘉慶十五年奉

上諭玉寧等奏查驗長淮四幫攬和霉變米石請將押
運干總總運通判革職交議一摺漕運米質霉變例
禁綦嚴該弁丁等沿途管押漫不經心致有霉溼蒸
變所司何事押運干總潘德昌著革職總運通判蔡
泉著交部議處其旗丁等著押交督運糧道將駁回
霉變米石照數賠交以示懲儆欽此嗣於是年八月
經吏部議奏此案總運通判蔡泉照例革職駁
回霉變米石著落該丁賠交限一年賠補完日
將該革員送部引

見請

旨開復不完追究該管糧道查取職名送部查議嗣據
倉場咨報此案駁回米石已據照數通完所有
押運通判蔡泉原叅革職之案移咨吏部題請
開復

一嘉慶十七年奉

上諭浙江上年收兌漕糧雖收成稍歉何至灰嫩霉黯
米石其有十餘萬之多自係承辦之員經理不善著
高杞卽將應議職名逐一查明奏交該部分別議處

欽此嗣據浙撫查明各縣幫駁回米數開送職
名咨部并將應賠米石買補分幫搭運

一興武頭幫領運無錫陽湖二縣米石米色攪
雜經倉場奏交刑部訊明將旗丁分別杖笞領
運千總押運通判交部察議續據漕督奏上年
收獲時值陰雨連旬米質不無潮溼請將經徵
知縣交部一併議處奉

上諭漕米未兌以前責在州縣既兌以後責在旗丁此
案米色霉變攪雜業經刑部訊明係在途蒸鬱起撥

所致事在既兌之後自應將該運丁治罪千總通判
交議今該漕督乃以米色本未乾潔請將經徵之知
縣議處即使其言屬實當受兌盤驗時何以不早行
叅奏迨至事後追咎豈足服該縣等之心領運千總
孫文秀押運通判陳元齡著仍照前議辦理知縣韓
履寵李廷苻均毋庸議處李奕疇辦理前後矛盾著
交部議處欽此部議將漕督降一級留任并其抵銷
領運千總降二級留任押運通判降一級留任

嘉慶二

十三年

一嘉慶二十五年欽奉

諭旨御史張聖愉奏漕糧爲天庾正供必須乾圓潔淨始堪久貯若如該御史所奏不肖旗丁以石灰灑入米上暗將溫水灌入船底復藉飯火薰蒸希圖米粒發漲每石餘出數升盜賣獲利以致貯倉之後易於霉變不可不嚴行懲治著通諭有漕省分各督撫暨漕運總督嚴飭督運道廳等認真查驗並令巡漕御史隨時訪查倉場侍郎督率坐糧廳於驗收時一體詳查如有前項情弊將該旗丁從重治罪併將容隱

之押運官弁一併叅處欽此

一道光五年浙江紹後杭三兩幫查有霉變米石係因阻淺起撥遇雨受潮該幫素稱疲乏實難卽時著賠江督奏准分爲三限按數帶交

一道光二十九年欽奉

上諭抽查漕糧御史聯福涂文鈞奏南漕溼米過多請嚴行整飭一摺現在糧船抵通經該御史查出頭進尾幫內溼米至八百餘石之多此項米石難保非驗卸後另有攙和情弊所有該經紀等著交刑部審明

辦理至此後應如何防範之處並著倉場侍郎嚴定
章程具奏欽此續據倉場侍郎德誠等奏轉運漕糧
積弊嚴定章程仍照舊章辦理道光二十九年

奉

旨德誠吳鍾駿奏遵議防查轉運漕糧積弊一摺向例
抽查漕糧御史分駐大通橋及各閘地方輪替防查
嗣經歸併大通橋一處著仍照舊章一在大通橋抽
查掣量一赴各閘稽查偷漏分別防察弊端輪流更
換以符定制餘依議欽此

一咸豐元年欽奉

上諭慶祺朱嶠奏漕糧到橋潮溼發塊又抽查漕糧御史富興阿范承典奏查出南糧溼米過多各一摺並據該御史將米樣包封呈覽近來經紀人等起運漕糧往往攙和水土任意舞弊節經降旨嚴查懲辦乃積習相沿牢不可破實堪痛恨茲據奏稱揚州二幫糧米到橋先經坐糧廳呈驗米樣均屬乾潔何以到橋之米潮溼發塊者竟有三十餘載之多顯係該經紀等於驗卸之後攙和舞弊現在南糧接續抵通若

不嚴行查辦京倉正供竟耗於積蠹之手尙復成何政體所有承起揚州二幫之經紀著交刑部嚴訊究辦毋稍寬縱至石壩州判吳元怵於上載時並不實力稽查難保無知情故縱情事著聽候刑部傳質其坐糧廳查驗是否認真有無朦混之處並著倉場侍郎查明具奏欽此嗣據倉場侍郎慶祺等查明覆奏此次揚州二幫抵通米石坐糧廳親赴河干查驗校勘逐日驗米清冊如有潮溼皆於某旗丁名下註明某船應風應瞭尙屬認真並無朦混

之處惟未能嚴禁經紀驗後攙和舞弊究係疏
於防範請將坐糧廳毓鍾俞樹風交部議處奉
上諭前因南糧到橋抽驗米多潮溼降旨令慶祺等查
明坐糧廳是否認真查驗茲據奏稱該廳員逐日驗
米尚屬認真並無朦混之處惟未能嚴禁經紀驗後
攙和舞弊究屬疏於防範坐糧廳毓鍾俞樹風均著
交部議處欽此續經倉場奏接據刑部議准奉

刑部奏審訊漕糧到橋潮溼發塊一案所有揚州二
幫現在將存號房米石著倉場侍郎飭令趕緊分別

挑涼免致徵變並著會同抽查漕糧御史將此次米石詳細查覈每經紀名下潮溼米若干石結塊米若干石挑涼後除尙堪食用外每人實虧米若干石分晰奏明報部其未經到案之經紀二十一名卽著迅速解交刑部歸案審辦欽此遵卽親赴大通橋會同抽查御史同詣號房查驗共計過斛短欠米一百十九石六斗九升並將每經紀名下揀出共結塊米四石一斗七升潮溼米二十八石虧折米八斗五升分晰開單陳明其未到案之經紀

二十一名業經坐糧廳解送刑部等因奉

上諭慶祺等奏挑晾揚州二幫米石將各經紀虧短潮
涇各數目分晰開單呈覽並將該經紀等二十一名
解送刑部等語著交刑部歸案辦理欽此

一咸豐九年欽奉

上諭瑞麟成琦奏寄存通倉米石轉運完竣查驗運到
中西兩倉氣頭版底米色多係攙雜灰土席篋請飭
查辦等語著倉場侍郎崇綸等查明此項米石因何
攙和緣由將該倉花甲人等嚴行懲辦並飭令該監

督等將攙雜米石篩屢淨盡再行入倉其所短米石仍令照數賠補以除積弊而重倉儲欽此

一 同治三年欽奉

上諭倉場侍郎奏來年米數加增恐復有攙雜微變等弊請飭先事預防等語漕糧爲天庾正供例應一律乾潔沙船受雇裝運米石卽責有攸歸豈容有攙雜微變等弊著兩江總督江蘇巡撫於來年新漕起運時多擇江浙殷實沙船裝載儘有微變較多之船或責令賠補或將船舵人等加以懲處之處均著酌定

章程辦理以重清運欽此